

1.6万个优质岗位“虚席待才”

# 全省首场高校毕业生省级大型招聘会举行

3月26日上午,第十六届吉林省理工类人才专场招聘会暨长春工业大学2026届毕业生双选会(春季场)在长春工业大学北湖校区体育馆举行。

作为2026年吉林省首场高校毕业生省级大型招聘会,本次会议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和吉林省委、省政府相关工作部署,紧扣吉林省新型工业化发展需要,以“聚力扩容提质 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核心,构建起“政策引领、资源集聚、精准对接、服务升级”的就业服务体系,为2026届毕业生搭建起高质量就业桥梁。

吉林省教育厅一级巡视员刘学军、学生处处长宁宝忠,吉林省大学生就业创业协会秘书长范志辉,长春工业大学校长付跃刚,党委副书记吴成章出席活动。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研究生院、招生就业处、团委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各学院党政负责人、党委副书记及2026届毕业生辅导员深入招聘现场,与企业代表、毕业生面对面交流,详细了解岗位需求、求职意向及人才培养适配情况,全程为毕业生就业保驾护航。该校2026届毕业生及省内兄弟院校学子踊跃参会,共赴这场春季就业盛会。

作为全省首场高校毕业生省级大型招聘会,本次会议精准邀约全国15个省(直辖市)的438家优质用人单位参会,构建起多元化、高质量的用人主体矩阵。参会企业层次凸显、实力雄厚,涵盖世界五百强企业9家、中国五百强企业17家、民营五百强企业13家、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500强14家,其中国有企业58家、民营企业318家、三资企业26家,同时吸纳高等教育单位11家、事



招聘会现场 校方供图

业单位25家。岗位供给精准适配产业需求,共发布就业岗位1509个、优质岗位15914个,既深度契合吉林汽车、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支柱产业需求,又全面覆盖新能源、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新质生产力领域,同时涵盖管理培训生、技术研发、生产运营等不同成长型岗位,充分满足不同学历层次、不同专业背景毕业生的求职需求。

本次招聘会按照教育部“促进校企供

需精准对接”“数智赋能就业指导”及高校就业工作“提质增效”最新要求,在服务模式上持续创新,打造“全流程、多维度、精细化”服务体系。创新设置9大功能区,为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提供政策解读、岗位匹配、就业指导等一站式服务;紧扣精准对接要求,结合企业行业属性与岗位需求特点,科学划分汽车及装备制造专区、光电信息与半导体专区、生物医药及新材料专区、社科与综合服务专区四大核心招聘区域,实现

岗位供给与求职需求的精准画像、高效匹配,助力毕业生快速锁定目标赛道。活动还吸引了长春市人才服务局、延吉市人社局、烟台市人社局等10个省内外政府团队组织191家企业组团参会,其中该校“百校对百县”促就业专项行动对接的敦化市人社局,专门组织4家本地重点企业参会,带来针对性岗位,为毕业生扎根县域、服务基层搭建了便捷通道。

招聘会期间,刘学军、付跃刚一行深入各招聘专区、功能服务区实地调研,与地方人社部门、企业招聘负责人深入交流,详细询问企业发展规划、核心用工需求、岗位人才匹配标准,重点了解吉林省支柱产业、新兴产业的人才需求趋势;同时与现场求职的毕业生亲切交谈,关切询问其专业背景、求职意向、职业规划及签约进展。寄语广大毕业生,要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择业观,主动对接区域产业发展需求找准就业定位,把个人发展融入地方发展大局,在基层一线、重点领域建功立业,实现人生价值。

招聘现场气氛热烈有序,企业代表通过现场宣讲、一对一面谈、技术交流等形式,详细解读岗位要求、薪酬福利与职业发展路径;毕业生们携带精心准备的简历,自信展示专业素养与实践技能,与企业深入沟通求职意向。不少毕业生凭借扎实的专业功底、清晰的职业规划,与企业当场达成初步就业意向。据会后统计,本场招聘会吸引校内外毕业生共3845人参会,累计收取毕业生简历6836份,达成意向签约1585人,整体成效显著,实现了“企业得人才、毕业生得岗位、学校得发展、社会得效益”的多方共赢。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沈雪峰

## 我省印发《吉林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管理办法》

# 明确职工、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及待遇保障新规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管理,经省政府同意,近日,省医疗保障局、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印发《吉林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明确职工、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及待遇保障新规。

### 享退休人员职工医保待遇 须达到累计年限且在我省缴费不低于15年

《办法》第六条规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缴费年限男满30年、女满25年,且在我省省内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实际缴费年限不低于15年,可办理医保在职转退休,办理后不再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可享受退休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第十二条明确,自2025年起,对连续参保和零报销的居民医保参保人员,根据其连续参保年限或零报销情况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在原最高支付限额的基础上,连续参保4年以上的,自第5年起每连续参保1年,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1%;当年零报销的,次年提高大病保险支付限额1%。连续参保和零报销累计提高总额不超过原最高支付限额的20%。断保(不足1年的按1年计算,下同)之后再次参保的,连续参保年限重新计算。参保人员使用提高额度后,前期积累的零报销提高额度清零。

同时,《办法》第十三条规定,自2025年起,对居民医保断保人员再参保的,在原最高支付限额的基础上,每断保1年,降低大病保险支付限额1%,最高降低不超过原最高支付限额的20%。同时,未连续参保的,每多断保1年,在固定待遇等待期基础上增加变动待遇等待期30日。待遇等待期不随参保关系切换而取消。

参保人员可通过缴费修复变动等待期,每多缴纳1年可减少30日变动待遇等待期,连续断缴4年及以上的,修复后固定待遇等待期和变动待遇等待期之和原则上不得少于180日。缴费参照修复时参保地的个人缴费标准。

### 未按时足额缴纳职工医保费 欠缴日起暂停待遇 补齐欠费次日恢复待遇

《办法》第三章缴费管理中的第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或参保人员未按时足额缴纳职工医保费的,从欠缴费用之日开始,暂停参保人员职工医保待遇。除按规定设置等待期的情形外,自补齐欠费次日起恢复职工医保待遇。

应补缴的职工医保费,按欠费期间的职工医保缴费基数和费率计算,并按规定加收滞纳金。用人单位不提供或未按规定申报缴费基数,2024年1月1日以前的欠费由医保经办机构按照欠费期间统筹地区历年执行的社平工资核定,推送税务部门征收;2024年1月1日以后的欠费由主管税务机关

按相关规定进行追缴。欠费在90日(含)内补齐的,欠费期间医保待遇可追溯;以单位形式参保的,欠费超过90日补齐的,可补记职工医保相应的缴费年限、个人账户,欠费期间医保待遇不予追溯;以灵活就业身份参保的,欠费超过90日的,不可补缴。

《办法》第二十三条明确,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参保人员,在相应待遇享受期未开始前,因重复缴费、关系转移接续、死亡、未及时停发失业保险金导致多缴职工医保费等原因需办理退费的,可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待遇享受期开始后,原则上医保费不再退回。

### 企业在依法破产、关闭、注销时 应依法清偿欠缴的职工医保费本金及滞纳金

《办法》第四章特殊情况管理的第二十七条明确,企业在依法破产、关闭、注销时,应当依法清偿欠缴的职工医保费本金及滞纳金。

企业向人民法院提交破产申请到法院正式下发破产裁定书期间,经参保地税务部门审定,确属不能正常履行职工医保缴费义务的,与税务部门签订延期缴费协议并向医保经办机构备案后,企业职工可正常享受医保就医购药相关待遇,个人账户暂不划拨,待职工医保费全部缴清后,一次性补划。

在延期缴费协议期间需办理在职转退休、转移接续、终止等医保业务的,履行完成该参保人员涉及的个人及单位职工

医保缴费义务后,可办理相应业务。

同时,第二十九条规定,港澳台人员及外国人在我省就业、居住、学习的,按规定参加基本医保。此外,《办法》第三十条明确,2024年1月1日前涉及处理职工医保征、补、缓缴费遗留问题的,由省级医保、税务部门按职能指导统筹地区妥善处理。

《办法》自2026年3月1日起施行(其中,职工医保当月缴纳当月费用政策,从2026年全省社会平均工资发布后次月起执行),《关于印发吉林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吉医保联〔2022〕19号)同时废止。本办法印发后如遇国家、省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 吉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长春新区6家单位成功入选

近期,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2025年度新设立吉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名单,长春新区6家单位成功入选,占全省新增总量的一半,为新区博士后人才培养体系注入新的活力,为深化“投资于人才”发展理念、推进北湖未来科学城新质生产力人才高地建设提供重要实践载体。

企业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是吉林省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高层次人才向重点产业集聚的又一实质性举措。此次公布的2025年度新设立吉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共12家单位,长春新区长春光智微科技有限公司、吉林省科英医疗激光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长春一东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长春万成光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吉林省巨程智造光电技术有限公司6家单位入选。截至目前,长春新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创新实践基地总数已达49家,其中,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3家,占全省总量的39.6%,吉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6家,占全省总量的24.5%。

据悉,省级基地招收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以录入中国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信息为准)同等享受吉林省博士后相关政策。基地累计招收2名及以上非在职、未超龄博士后研究人员后,可优先向全国博士后管理办公室推荐申报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与此同时,长春新区持续探索博士后引进新模式,开展博士后引进代培工作。经与省人社厅申请,长春新区非博士后工作站企业可借助长春新区创业服务中心(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总站)代培代培的方式引进博士后,有效解决区内企业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

除企业给予进站人员各项待遇外,长春新区还帮助企业申请特殊待遇、资金支持等一系列扶持,按照“人才+项目+工作站(基地)”的工作思路,提高企业申办博士后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的积极性。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